

证券代码：920101

证券简称：志高机械

公告编号：2026-015

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存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2025年度基本情况、财务情况、股东情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情况、公司

治理及内部控制情况和公司持续经营及未来发展战略等方面，公司编制了《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3) 与《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6 年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谢存董事长向董事会作《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介绍了公司 2025 年度的整体经营情况和 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告编号：2026-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谢存总经理向董事会作《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介绍了公司 2025 年度的整体经营情况和工作成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内部治理文件的规定,结合 2025 年度履职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作《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汇报 2025 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并将在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张万利)》(公告编号:2026-024)、《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韩家勇)》(公告编号:2026-025)、《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刘旭海)》(公告编号:2026-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其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编制了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在任独立董事张万利、韩家勇、刘旭海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及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6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按照总量控制、突出重点、增收节支的原则，在考虑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基础上，经过内部

研究讨论，公司编制了《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合理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6-03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 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自评, 编制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 2026-021)、《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 2026-02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和《公司章程》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公司对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并由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专项核查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33）、《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6-03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6-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9 号——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资金占用及其审计》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关于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5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审计质量、独立性、履职过程等进行了全程监督与评价，编制形成《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报告客观反映了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履职情况，符合监管要求与公司治理规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告编号：2026-02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5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质量、独立

性、专业胜任能力、审计计划执行情况、审计过程勤勉尽责程度及审计成果等方面进行了全面、客观、公正的评估，并编制完成《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2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服务团队具有承办公司财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6 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审核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加强关联交易的规范管理，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审核确认了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审核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谢存、应汉元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行为，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谢存、应汉元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进行了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6-03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6-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8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所有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 审议《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实际、行业薪酬水平、岗位职责及绩效考核要求,公司拟定了 2026 年度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6-03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 回避表决 8 票。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 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该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浙江志高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